



溫馨小提示

1 幫助自閉症的學生

1.1 識別自閉症的學生

按《香港康復計劃方案》（1998／99至2002／03年度）之定義，自閉症屬於一種發展性障礙，學生可兼有其他殘疾。根據世界衛生組織的《疾病分類法》第十版，對於識別自閉症的準則如下：

- 社交發展方面有本質上的障礙；
- 言語及非言語溝通上的障礙；
- 局限、重複及刻板的行為、興趣和活動；及
- 在三歲前顯現的發展異常。

自閉症的學生一般較為被動，容易分心，並會作出較自我中心的行為表現。有些自閉症的學生，對四周或環境轉變無法理解時，會產生異常的反應，例如：恐懼、大叫、大笑、大哭。他／她們的情緒較波動，容易發脾氣。

1.2 自閉症學生的需要

由於先天性腦部機能受損，自閉症的學生普遍都不明白生活經驗背後的意思。在學習上：

- 自閉症學生所了解的世界是由許多獨立的小環節組成，他／她們往往不能掌握事情的因果關係，只能在某一情況下作某項學習活動；
- 當學生處理語言符號，跟抽象意念統合時，會感到困難，他／她們只著眼於片面的資料，未能從整體去連結，並了解事件；
- 因自閉症學生只能明白具體的概念，他／她們需要學習解讀不同環境下的規則和掌握恰當的行為模式；
- 他／她們的專注力較弱，但視覺、聽覺較為敏感；一般比較留意影像，可能會注意輕微的聲音，而忽略課堂的訊息。

因此，教師需要在有系統的環境下安排學習活動，並經常修訂、檢討教學策略；多與同工交流心得，調適課程，以配合學生的需要。

1.3 教學策略

由於自閉症學生在認知、思維、專注力等各方面都有學習困難，教師宜提供有規律的學習環境，把學習訊息融入他／她們感興趣的學習活動，提

高他／她們的學習成效。建議教師：

- 善用多感官學習活動，例如：透過圖像、音樂或旋律帶出學習主題，以加強理解和體驗，讓學生能掌握事情的始末關係及影響；
- 在幫助學生了解課題時，教師要盡量引導學生全面審視問題。例如使用「六何法」：

What 何事	When 何時
Why 為何	Where 何地
Who 何人	How 如何

- 教學計劃的設計，可由一個小階段循序漸進到下一個階段，逐步完成各項小目標。如果學生不明白抽象的概念，教師須要口頭重複一些資料，並盡可能提供一些較具體的例子，幫助學生理解；
- 自閉症學生如在學習上遇到困難或挫敗時，反應可能很大，教師宜保持冷靜，幫助他／她們舒緩情緒，並運用積極獎勵方法，強化其良好行為。

2 幫助有讀寫困難的學生

2.1 識別有讀寫困難的學生

按《香港康復計劃方案》（1998／99至2002／03年度），對有讀寫困難作以下的定義：

「讀寫困難並非由於智力不足，感官障礙或缺乏學習機會所引致，一般認為這種情況是與腦部運作有關。有關人士在學習讀寫方面有持續而嚴重的困難，以致未能準確而流暢地閱讀和默寫字詞。」

特殊學習困難的症狀在正式接受教育階段最為顯著，有關專業人員一般會在此階段為懷疑受影響的兒童進行診斷和認症。」

如能及早識別有讀寫困難的學生，並給予輔導，可有效地提高他／她們的讀寫能力。

2.2 有讀寫困難學生的需要

- 有讀寫困難的學生，他／她們的專注力和記憶力稍弱，訊息處理的速度也較慢，對於字形的結構意識、語音處理、視覺及聽覺的認知也都較弱；

- 學生的口語表達能力比文字表達能力稍為高，閱讀和抄寫的速度卻較緩慢，寫字時會漏寫或多寫筆畫，或會把字的左右部分倒轉，或會寫成鏡像倒影，如把「b」寫成「d」；
- 他／她們的學習表現時好時壞，即使用功溫習，也容易忘記已學的字詞，或是只能認讀文字，而未能完全理解文章內容；
- 除了讀寫困難外，學生可能還有其他特殊的學習困難，例如：
 - 算術困難，如對乘數計算有困難
 - 閱讀紊亂，如拼字困難、混淆詞語
 - 列序紊亂，如把數字「405」讀作「504」
 - 方位紊亂，如將左右前後混淆

2.3 教學策略

要幫助有讀寫困難的學生克服學習障礙，往往需要耐性和時間。一般而言，他／她們需要教師的悉心安排和指導，才能在學習方面取得進步。建議教師：

- 安排學生坐近教師，使他／她們較容易留心聽書和抄寫資料；
- 如發現學生抄寫有困難，可減少抄寫的數量，並讓他／她們複印家課紀錄或筆記；
- 採用多種感官學習法，如把字體放大，讓學生臨摹；用不同顏色來突出字體的某部分；讓學生一邊寫，一邊把部首偏旁讀出。通過聽覺、視覺、觸覺及肌能活動，加強學生對文字結構的認識和記憶；
- 提供從遊戲中學習的機會，如「配對類的遊戲」：用自製的單字或詞語卡，代替撲克牌來玩遊戲（如釣魚或「拈」烏龜）；又如「尋字遊戲」：以比賽形式（鬥多或鬥快），讓學生在報刊中，找出某個詞語或有關某個部首的字。
- 因應個別學生書寫困難的程度，制定多樣化的評估方法，例如：學習歷程檔案評估、口頭測驗或口試、用圖畫或圖表代替書面答案，或者提供其他答題方式，如重組句子時，以數字顯示；答理解題時，把文章的適當部分圈起來或在下面間線。

3 幫助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

3.1 識別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

按《香港康復計劃方案》（1998／99至2002／03年度），對注意力不足（教育局譯作：「專注力不足」）／過度活躍有以下的定義：

「注意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兒童和青少年通常會出現以下三個特徵：注意力渙散、活動量過多和自制力弱，導致他們在社交、學習和工作上有持續困難。這些徵狀都無法以任何其他客觀因素和精神狀況來解釋，亦與兒童的智力發展或發育成長不相符，一般認為這些徵狀是與腦部運作有關。」

注意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症狀在正式接受教育階段最為顯著，有關專業人員一般會在此階段為懷疑受影響的兒童進行診斷和認症。」

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，在自我控制情緒和行為方面的能力，較同齡的兒童／青少年出現明顯的差異，導致學習、社交及家庭生活都有障礙。

3.2 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學生的需要

- 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，在短時間內難以集中精神或專心於某項學習活動，他／她們可能會不停地說話，坐立不安；
- 專注力不足的學生可能天分很高，但由於注意力薄弱，容易分心，愛發白日夢，因此課堂上的表現較差；
- 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，自制力較弱，容易衝動，經常打斷別人的話。進行學習活動時，他／她們不能安靜地輪候，或經常不能依從指示完成工作。

3.3 教學策略

教師要接納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，因應他／她們的需要，給予學習的機會，以助發展潛能。建議教師：

- 為專注力不足／過度活躍的學生，安排較前排的座位，或坐在較寧靜的一角，幫助他／她們專心上課，並教導他／她們盡量保持桌面整潔，把可能的干擾減至最低；
- 與學生交談時，應保持目光接觸，亦可運用手勢，或使用不同的語調，以提高和維持他／她們的專注力；
- 設計學習活動時，必須細分步驟，指示須清晰明確；切勿一次過發出太多指示，必要時才重複，以免令學生混淆；
- 在教學過程中，多留意學生的反應，並給予正面的回應、肯定、讚賞和鼓勵。糾正錯誤時，避免令學生難堪，因他／她們對自己的感受十分敏感；
- 讓學生分次完成習作。當批改課業時，應清楚指出他／她們疏忽之處，或錯誤的原因。如有需要，教師應從旁指導，協助改正作業。